

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進修部非編制人員公開徵才公告表

機關名稱	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進修部
人員區分	☐ 聘用人員 ☐ 約僱人員 ☒ 其他非編制人員
職 稱	進修部護理人員
名 額	正取： <u>1</u> 人；備取： <u>1</u> 人 (候用期限：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並視學校需要增減。)
進用期間	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並視學校需要增減。
資格條件	依本計畫規定進用之護理人員，應領有護士或護理師證書及執業執照。
工作項目	1. 工作項目：依學校衛生工作指引(教育部 86 年出版)、學校衛生法(教育部 91.02.06 公布)、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92.09.02 發布)施行 2. 工作期間：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並視學校需要增減。 3. 工作時間：上課日 18 時 22 時為原則。 4. 工作考核：依護理人員法(112.06.21 修正)規範，護理人員的權利義務如備註欄。
薪資標準	一、按時計酬(無年終獎金及其他福利)；其計算方式如下： 1. 具護士資格者：依醫事人員俸給表士級標準，每月薪資按時計給，每小時 196 元。 2. 具護理師資格者：依醫事人員俸給表師(三)級標準，每月薪資按時計給，每小時 231 元。 二、保險及其他： 1. 依實際上班日為護理人員辦理參加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就業保險，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提繳退休金。 2. 依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支給資遣費、預告期間工資、加班費及職業災害補償。
公告期間	115 年 08 月 24 日起至完成招聘止。
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115 年 08 月 24 日起，上午 10:00 至 11:00，如無人報名則延至完成招聘止。 2. 報名方式：親自報名。 3. 報名地點：本校進修部辦公室。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東路 201 號 TEL：02-26412134#700.710) 4. 甄選時間：114 年 08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11:00~12:00。(首次甄選如無人報名或無人獲錄取，則於次日起，每週一至週五相同時間續辦甄選，至錄取人員完成報到止) 5. 甄選地點：本校信義樓一樓進修部辦公室。 6. 甄選方式：採資料審查暨面試。 7. 繳交文件：個人身份證(正影本，正本驗畢歸還)、學經歷影本、合

	格護士或護理師證書及執業執照（正影本，正本驗畢歸還）、其他研習或訓練證明書、兩吋半照片一張、及學經歷簡表（如附表1）。 8. 放榜日期：甄選當日下午14:2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及電話通知。 9. 簽約及報到時間：甄選當日下午15：00-16:00。 10. 本校網址：http://www.sfhs.ntpc.edu.tw/
備註	一、護理人員的專業權利 1. 在法律許可範圍內，護理人員對其專業性業務應有自主權和控制權。 2. 護理人員有權利要求提供安全合適的執業環境。 3. 護理人員有權利要求獲得適當合理的待遇。 4. 護理人員有權利要求其合乎水準的表現能受到肯定與尊重。 5. 護理人員有權利建立護理執業標準。 6. 護理人員有權利參與護理相關政策的制訂。 7. 護理人員有權利提高護理專業水準。 二、護理人員的專業義務 1. 提供醫療服務的義務。 2. 尊重病人的義務。 3. 告知說明義務。 4. 保密義務。 5. 注意義務。 6. 誠實義務。 7. 公平分配醫療資源的義務。 8. 做病人代言人的義務。

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進修部非編制人員甄選報名表

姓名		英文姓名 (姓氏在前)		性別		請貼照片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護照號碼		外國國籍 (如無外國國籍，請註明「無」)								
通訊處	戶籍地					電話號碼	住宅：			
	現居住所						手機：			
	電子郵件信箱									
學 歷										
學校名稱	院系科院	修業年限				畢業	結業	肄業	教育程度 (學位)	證書日期文號
		起(年、月)	迄(年、月)							
工 作 經 歷										
服務機關(構)		職稱		服務期間				服務證明書名稱		
外 國 語 文										
語文類別		分數／等級		證書字號				備註		
專 長										
專長項目	證照名稱	生效日期			證件日期文號	認證機關	專長描述			
		年	月	日						

[illegible]

註：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延長。